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九）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YN202405200008	临沧市沧源县勐董镇白塔社区芒蚌组沧源县源点混凝土有限公司违规占用耕地林地，破坏生态环境。	沧源县	生态	1.该公司占用林地范围已于2020年7月30日取得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云林审批〔2020〕1307号），面积1.3507公顷。 2.2024年3月，对该公司“擅自在临沧市沧源县勐董镇白塔社区芒蚌组集体土地上建盖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的违法行为，作出没收地上建构筑物并处罚款7.5071万元的行政处罚。 3.2024年4月，该公司取得《补充耕地信息确认单》，已落实耕地占补指标，履行了行政处罚决定，正在申报办理建设用地手续	部分属实	限期整改，加快完善沧源县源点混凝土砼结构及构件制造项目用地手续。	1.该公司使用林地已取得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该公司已于2024年4月取得《补充耕地信息确认单》。 3.该公司正在申报办理建设用地手续。	阶段性办结	无